

110 年度藥品安全監視法規說明會

【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承辦單位】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

【時間】110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13:30~16:30。

【地點】國立台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 101 講堂（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17 號）

【對象】藥商，共計 150 人。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5 月 7 日止或額滿截止。報名後因故無法出席者，敬請來電取消報名，以免影響其他人權益。

【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不受理現場報名，報名網址：<https://reurl.cc/mq0GQ1>

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措施，報名名額進行管控及實名制。若報名人數超過限制，以報名資格及優先順序為主，主辦單位保留報名之審核權。

【學分】藥事人員繼續教育學分（不提供紙本證明，請於課後至繼續教育積分系統查詢）

【聯絡資訊】如有相關疑問請洽(02)2358-7343#356 蔡小姐。



（報名請掃描）

議程

時間	主題	講者/單位
13:30~14:00	報到	
14:00~14:10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長官致詞	
14:10~15:00	現行藥品安全監視法規概述	衛生福利部 食品藥物管理署 許芷瑀 技正
15:00~15:20	休息時間	
15:20~16:10	藥品安全監視法規未來管理趨勢	衛生福利部 食品藥物管理署 王麗雅 審查員
16:10~16:30	簽退 & 賦歸	

【注意事項】

- 1.活動前三天將寄發課前通知，請詳閱相關說明。
- 2.本次課程採線上簽退，請攜帶可連接網路之設備。
- 3.活動期間請配場館合防疫措施，進入場館需登錄身分證、量測體溫及手部消毒；進入講堂需出示身分證及報名序號，若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不得入內。會議期間請全程配戴口罩，未配戴者，得拒絕入場。入口處備有體溫槍及酒精消毒液。

（續下頁）

4.若符合以下情形，請勿進入大樓或會場:

(1)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疑似感染或確診個案。

(2)本人或本人之家庭成員(或密切接觸者)，活動日前兩星期內曾接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疑似感染或確診個案。

(3)目前正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

(4)已出現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的症狀。

5.為響應政府節能減碳無紙化政策，研討會不提供紙本講義。

6.如須出席證明，請於當日課程結束時向工作人員索取，後續之索取將不予提供。

7.為響應環保，惠請與會者自行攜帶環保杯。

8.主辦單位保留變更本講座內容、講題、時間安排等權利；講座資訊如有異動，以網站更新公告為準。